

高雄市立美術館 函

地址：804高雄市鼓山區美術館路80號
承辦人：謝宛真
電話：07-5550331-243
電子信箱：iris.kmfa@kmfa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18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美教字第115700589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 (65878369_11570058900A0C_ATTCH1. pdf、
65878369_11570058900A0C_ATTCH2. pdf、65878369_11570058900A0C_ATTCH3.
doc、65878369_11570058900A0C_ATTCH4. pdf)

主旨：有關本館115年暑假暨秋季實習申請事宜，敬請惠予轉知
所屬系所張貼公告，並鼓勵學生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館115年暑假暨秋季實習作業時間如下：

(一)實習日期與時間統一，無法全程配合者請勿申請：

1、暑假實習：

(1)實習日期：自6月30日(二)至8月28日(五)。

(2)實習時間：實習時段為週一至週五，或週二至週
六。

2、秋季實習：

(1)實習日期：自6月30日(二)至11月27日(五)。

(2)實習時間：實習時段為週一至週五，或週二至週
六。

3、實習時間請參閱實習生需求表(附件1)，每日實習時數
以8小時計。依本館實習生作業注意事項(附件2)，倘
實習總時數未達200小時或請假時數(含事、病假及曠

職時數) 累計達 64 小時以上，本館不發給實習證明。

(二)申請截止日：4月30日前(郵戳為憑)，請郵寄或親送至本館行政區教育暨公共服務部，並請於信封外加註為實習申請資料。

(三)公告錄取結果：6月1日前公告於本館官網(www.kmfa.gov.tw)。

二、凡欲參加本館實習者，需具備基本電腦操作技能，並依據本館實習生作業注意事項辦理申請登記。申請文件如下：

(一)實習申請書乙份。

(二)就讀學校(含系所)發正式公函(請使用正確公文格式)予本館或提供推薦函兩封(二項擇一)。

(三)自傳(含實習理由等，格式不拘)。

(四)實習計劃書，含實習目標、項目、方法、期間等。

三、本館美術東二路平面停車場為收費停車場，實習期間實習生於此停放汽車需付費，相關付費規定詳本館官網交通資訊：<https://reurl.cc/DKzQge>。

四、檢附實習生需求表(附件1)、實習生作業注意事項(含實習申請書如附件2)。

正本：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、國立臺東大學、國立宜蘭大學、國立聯合大學、國立虎尾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南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澎湖科技大學、國立勤益科技大學、國立體育大學、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、國立金門大學、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、國立臺中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商業大學、國立屏東大學、國立高雄科技大學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、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、國立臺東專科學校、東海

大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、東吳大學、中原大學、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逢甲大學、靜宜大學、長庚大學、元智大學、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大學、大葉大學、華梵學校財團法人華梵大學、義守大學、世新大學、銘傳大學、實踐大學、朝陽科技大學、高雄醫學大學、南華大學、真理大學、大同大學、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、崑山科技大學、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、樹德科技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、臺北醫學大學、中山醫學大學、龍華科技大學、輔英科技大學、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、長榮大學、弘光科技大學、中國醫藥大學、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、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、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、玄奘大學、建國科技大學、明志科技大學、台鋼學校財團法人台鋼科技大學、大仁科技大學、聖約翰科技大學、嶺東科技大學、中國科技大學、中臺科技大學、亞洲大學、開南大學

副本：本館教育暨公共服務部



裝

訂

線

93